

建国后贵州省重要文献选编

(1951 ~ 1952)

中共贵州省委党史研究室
贵州省档案局(馆)

建国后贵州省重要文献选编
(1951 ~ 1952)

开本:787 × 1092 毫米 1/16

字数:693 千字 28.5 印张

印数:1 - 300 册

2008 年 12 月出版

2008 年一次性内资准字第 330 号

贵阳科海印务有限公司 承印

《建国后贵州省重要文献选编》编委会

主 任： 张群山

委 员： 耿晓红 刘奇凡 王文阳 王传福 杨 志

主 编： 耿晓红

副主编： 王传福

编辑组组长： 杜 黔 周端敏

编辑组成员： 吕 进 韩义义 钱晓云 王姣姣 萧 强

编辑说明

根据《中共贵州省委办公厅关于转发〈贵州省 2006 年至 2010 年党史工作规划〉的通知》(黔委厅字[2006]14 号)的要求,贵州省委党史研究室、贵州省档案局(馆)合作编纂《建国后贵州省重要文献选编》。本书的编纂工作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对建国后贵州省重要文献进行系统整理和编纂,使历史文献能够充分反映贵州解放后,中共贵州省委在领导全省各族人民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开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所进行的巨大努力和发生的历史曲折,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所经历的不平凡的历程,为党政领导科学决策提供历史借鉴,为研究、宣传新中国成立后的贵州地方党史和进行党史教学提供可靠的史料。

《建国后贵州省重要文献选编》为多卷本党史资料丛书,采用编年体,按时间顺序编排。原则上一年一卷,可视文件数量两年或者若干年合编成一卷。收录的文献,力求保持历史原貌,仅对个别文献的成文时间和正文中出现的明显漏、残、缺文字等作必要的技术处理。

一、文献选收的范围是 1949 年贵州解放以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领导人、中共中央西南局对贵州工作的指示,中央有关部门对贵州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中共贵州省委、贵州省人民政府的重要文件,中共贵州省委、贵州省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的重要讲话;贵州省地方党政组织在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中制定发布的各种法令法规、文件报告、计划安排等。选收文件内容涵盖政治、经济、文化建设和党的建设诸方面。

二、所选编的文献,均照原件并按国家统一制定的简化字刊印,对原件的错漏字的订正一律用符号标出:错字改正用[],漏字填补用< >,辨认不清的字以□代,缺字以△代;对文件需要作出的说明,由编者在页末作注释。

三、原文无成文时间或年、月、日不详者均作了考证,并予以加注说明。

四、文件中出现的对人物的简称,如“杨、苏、徐”,在本书第一次出现时,均对人物的姓名、身份作了注释说明,以后同一人物再次以简称出现时不再作注释。

编 者

2008 年 12 月 3 日

目 录

全省县城解放收复简况	(1)
(一九五一年一月一日)	
全省县城解放收复情况	(2)
(一九五一年一月一日)	
省委关于少数民族地区工作问题的请示与西南局的批复	(3)
(一九五一年一月七日)	
西南区惩治不法地主暂行条例	(5)
(一九五一年一月八日)	
徐运北同志在省委扩大会议上的总结报告	(7)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九日)	
关于迅速清理在押未决人犯分别处理的训令	(10)
(一九五一年二月五日)	
关于干部在土地改革时期的八项纪律	(11)
(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九日)	
贵州省各县市契税稽征施行细则	(12)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徐运北同志在贵州省少数民族工作会议上的总结发言	(15)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关于健全组织充实干部加强人民法庭工作的指示	(22)
(一九五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关于开展契税工作的几点指示	(24)
(一九五一年三月一日)	
为清退帮工、帮粮建议书	(25)
(一九五一年三月五日)	
贵州省开展在职干部业余文化教育实施办法	(27)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六日)	
贵州省职工业余教育委员会组织章程	(29)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六日)	
贵州省合作社登记暂行办法	(30)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六日)	
贯彻贵州省一九五一年地方财政收支管理办法	(31)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七日)	
关于取缔黑律师进行非法活动的通告	(39)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日)	
贵州省清退帮工、帮粮办法	(40)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财务管理工作的指示信	(42)
(一九五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一九五一年一、二月份综合报告	(44)
(一九五一年三月三十日)	
贵筑县少数民族自愿改革婚丧礼俗意见书	(48)
(一九五一年四月十三日)	
贵州省供给制干部家属补助暂行办法	(50)
(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徐运北同志在贵州省第三次青年工作会议上的总结报告	(52)
(一九五一年五月四日)	
贵州省灾情报告	(55)
(一九五一年五月七日)	
青年团贵州省工委关于召开第三次全国青年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	(61)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日)	
青年团贵州省工委关于全省学生代表会议经过的报告	(65)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二日)	
省委关于加强领导春耕的指示	(69)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三日)	
贵州省实施土地改革补充办法	(70)
(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三日)	
苏政委在省委扩大会议上关于镇压反革命问题的报告	(74)
(一九五一年六月一日)	
苏政委在地书联席会议上关于镇压反革命问题的报告	(77)
(一九五一年六月二日)	
关于展开人民监察工作规定五项办法的通令	(80)
(一九五一年七月六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乡村财政工作的指示	(81)
(一九五一年七月六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一九五一年农业税征收工作的指示	(83)
(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九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人民监察委员会关于监察工作任务的报告	(86)
(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九日)	
贵州省民族工作报告	(88)
(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九日)	
贵州省军事工作报告	(92)
(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九日)	
贵州省十九个月工作概况与今后工作任务	(97)
(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九日)	
徐运北在各族各界代表会议上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报告(草稿)	(117)
(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九日)	
贵州省第一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总结	(125)
(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九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人民法庭在土地改革中如何进行工作的指示	(130)
(一九五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央民族访问团访问西南各民族的总结报告	(132)
(一九五一年八月二日)	
关于建立治安保卫委员会的指示	(138)
(一九五一年八月十三日)	
转发西南区管理与烟毒有关之无毒药品暂行办法	(139)
(一九五一年八月十三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调整现行交易税税目、税率、起征点及开征地区规定的指示	(141)
(一九五一年八月十八日)	
关于土改期间群众垦荒的补充指示	(142)
(一九五一年八月二十二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机关关于内部几个一般工作制度问题的总结	(143)
(一九五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贵州省秋前第一期土地改革总结	(151)
(一九五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关于秋收前第一期土地改革总结会议省委向西南局的报告	(155)
(一九五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贵州省总工会组织工作一般情况	(158)
(一九五一年九月二日)	
苏政委关于城市工作会议的总结报告	(160)
(一九五一年九月十七日)	
贵州省粮食局关于秋征入仓工作的补充指示	(174)
(一九五一年九月二十日)	
关于秋收工作的指示	(176)

(一九五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一九五一年秋征入仓工作的指示	(178)
(一九五一年九月二十二日)	
苏振华关于贵州解放三年来的报告	(181)
(一九五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省委关于秋征工作的指示	(185)
(一九五一年十月七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秋征工作中几个问题的指示	(187)
(一九五一年十月十五日)	
省委召开城市工作会议的报告及西南局的批示	(189)
(一九五一年十月二十日)	
关于展开冬季生产的指示	(193)
(一九五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关于贯彻执行“保守国家机密暂行条例”几个制度的暂行规定	(195)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五日)	
办公室保密守则	(196)
会议保密规则	(197)
电报保密规则	(198)
文印保密规则	(199)
密件印刷和发行制度	(200)
密件收发规则	(201)
密件阅读制度	(202)
密件保管交代制度	(203)
密件清理制度	(204)
文件烧毁制度	(205)
贵州省在土地改革中关于铁路公路驿道留用土地办法	(206)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西南铁路工程局各线铁路在土地改革期间保留铁路用地实施细则	(208)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关于贵州少数民族地区土地改革的几个问题	(210)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贵州省第一届手工业会议总结报告	(217)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二日)	
贵州省贯彻执行政务院“关于充实国防建设中的卫生人员的决定”工作总结	(222)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六日)	
贵州省委关于建党工作的指示(草稿)	(225)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八日)	

省委关于建立省市一级清理委员会的指示(草稿)	(229)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十日)	
陈曾固传达周总理报告	(231)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十日)	
贵州省在城市中贯彻民主改革的初步方案	(233)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关于开展少数民族文化教育的计划	(240)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苏振华同志在第三届党代会上的总结报告	(241)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转发西南区货币管理单位对私营企业支付款项管理办法	(245)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西南局转发贵州省委关于第三届党代表会议贯彻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 主义斗争的报告	(247)
(一九五二年一月五日)	
再接再厉继续完成土地改革	(251)
(一九五二年一月七日)	
民族工作报告	(260)
(一九五二年一月七日)	
八个月来我省抗美援朝运动的成绩与今后工作	(263)
(一九五二年一月七日)	
八个月来为镇压反革命工作的报告	(266)
(一九五二年一月七日)	
贵州省八个月工作概况与一九五二年工作计划	(269)
(一九五二年一月七日)	
关于财政经济工作的报告	(279)
(一九五二年一月七日)	
贵州省委关于三反运动的通报及向西南局并中央的第三次报告	(285)
(一九五二年一月十一日)	
苏政委在省第二届农代会开幕式上的讲话	(287)
(一九五二年一月十一日)	
省农协主席徐运北关于农代会的总结报告	(290)
(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四日)	
贵州省第二届农民代表会议决议	(291)
(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四日)	
邓小平同志复苏振华同志关于三反运动的指示	(293)
(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六日)	

贵州省一九五一年生产救灾工作总结	(296)
(一九五二年二月十三日)	
贵州省第二次农林生产会议总结报告	(299)
(一九五二年二月十七日)	
关于贵州省一九五二年各专县农场工作的规定	(305)
(一九五二年四月十五日)	
一九五二年党委和人民团体编制说明	(307)
(一九五二年四月十八日)	
关于目前农业生产中的几个问题结合西南局部的报告	(310)
(一九五二年四月十九日)	
关于一九五二年农业税夏征工作指示	(313)
(一九五二年五月十五日)	
关于清理没收反革命分子财产工作的指示	(315)
(一九五二年五月十六日)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清理中层工作中对几种人的处理意见(草稿)	(320)
(一九五二年五月二十二日)	
贵州省一九五一年农林生产工作总结报告	(322)
(一九五二年五月三十日)	
西南局关于第二次西南区劳改会议决议	(328)
(一九五二年六月十三日)	
三反运动期间的保密工作报告	(332)
(一九五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的指示	(334)
(一九五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共贵州省委关于执行中央、西南局建党指示的报告	(336)
(一九五二年六月三十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贵州军区司令部指示	(338)
(一九五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对西南局九次会议决议执行情况的综合报告	(340)
(一九五二年七月三十日)	
省委转发公安厅关于省直属机关对清理“中层”情况与处理办法座谈会的报告	(344)
(一九五二年八月六日)	
贵州省安置工作会议报告	(348)
(一九五二年八月十日)	
省民族事务委员会一九五二年下半年民族民主建设计划	(354)
(一九五二年八月十二日)	
省委关于威宁目前反封建斗争中的几个问题复陈健吾同志的信	(360)

(一九五二年八月十五日)	
省委组织犯人转入农业生产的有关规定	(365)
(一九五二年八月十九日)	
关于分配少数民族干部工作的意见	(369)
(一九五二年八月十九日)	
一九五二年地书联席会议上苏振华同志对调整产量的总结报告	(370)
(一九五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苏振华同志在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地书联席会上作的下半年的工作任务报告	(373)
(一九五二年九月二日)	
贵州省委关于经济恢复工作的报告	(375)
(一九五二年九月十一日)	
省委关于调整土地产量完成秋征任务的指示	(377)
(一九五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贵州省委关于贵阳市在私营企业中重点试行开展爱国增产节约 运动和生改情况的报告	(379)
(一九五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西南局对四川、云南、贵州省委、西康党委清理教师组织工作的指示	(384)
(一九五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贵州省宗教情况七个半月工作报告	(385)
(一九五二年九月)	
关于执行全国第二次侦察工作会议决议的工作布置	(388)
(一九五二年十月四日)	
贵州省一九五二年农业税征收实施细则	(391)
(一九五二年十月四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一九五二年春耕生产工作指示(草稿)	(400)
(一九五二年十月四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一九五二年农业税征收政策在执行中几个具体问题的指示 ...	(403)
(一九五二年十月五日)	
关于执行中央关于各级统战部干部配备意见的意见	(405)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西南局关于执行全国第五次公安会议决议的计划	(406)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贵州省一九五二年互助组织工作初步总结	(410)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日)	
贵州省回乡转业军人安置工作总结报告	(415)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三日)	
对检查中共贵州省委员会等九个单位“中苏友好月”工作的通报	(418)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关于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全体委员人选问题	(424)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省委关于加强对工业生产与工会工作领导的指示	(427)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一九五二年秋征入库工作指示	(431)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五日)	
省委关于生产改革向西南局的第一次报告及批复	(433)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关于冬季农业生产及认真总结农业互助合作运动	(434)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西南局转发贵州省关于执行西南局保密大检查通知的意见	(436)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贵州省第一次公安会议关于镇压反革命的指示	(438)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全省县城解放收复简况

(一九五一年一月一日)

一、一九五〇年三月份以前共解放七十六个县城,未解放者三个(册亨、望谟、罗甸)。

二、一九五〇年四月以后,匪风上涨,我撤出若干县城,以七月份达到最高点,共撤出二十八个县城,控制四十八个县城,全省乡镇为一三九二个,为控制者仅三六二个,占全省乡镇总数的百分之二十六。

三、一九五〇年九月份至一九五一年五月,我相继收复二十八个县城,解放三个县城至此全省七十九县市全部解放。

全省县城解放收复情况

(一九五一年一月一日)

一九五〇年度

三月份以前共解放七十六个,未解放者三个(册亨、望谟、罗甸)

四月份撤出二十八个,我控制四十八个

九月份匪盘踞十个,我控制六十九个

十月份收复一个(榕江)

十一月份收复二个(长顺、紫云)

十二月份收复三个(锦屏、黎平、丛江)

一九五一年度

一月份收复一个(荔波)

四月份解放一个(罗甸)

五月份解放二个(册亨、望谟)

省委关于少数民族地区工作问题的请示 与西南局的批复

(一九五一年一月七日)

地委:

关于少数民族地区工作问题,省委又研究过一次,已经西南局批示,现将省委意见及西南局批示同时发下,望研究执行。此外,省委召开少数民族座谈会后所公布的两个文件(已下发各地)很重要,很具体即按其精神执行。

中共贵州省委

一九五一年一月七日

贵州省委:

十二月五日电急

(一)关于少数民族农民要求解决债务问题可以根据干部和群众条件按照政务院规定稳定的试行,不要采取降低一级的办法。

(二)对少数民族的匪首处理问题同意你们规定的原则,但“对匪首处办尺度上比较宽”一语可以去掉,以防造成模糊观念。

(三)其余关于联合政府及在少数民族地区的工作方法大体同意。

西南局

十二月三十日

西南局:

关于少数民族区工作问题根据西南局新的指示精神,省委又正式研究了一次并吸收中央访问团费,杨二人参加,共同提出了如下意见请示。

(一)社会改革问题:(甲)除减租工作在条件已成熟地区可稳步慎重进行外关于债务问题在我省比押金还重,少数民族农民对解决债务之要求很普遍而积极,现政务院正式公布

了债务处理办法从汉人地区开始实行由于汉苗事杂居很普遍影响甚大,少数民族农民自身要求更会增大,我们感到既允许减租而不允许解决债务事实上很难做通,很难说服他们,且因他们受剥削最重,生活最苦,仅仅减租除交公粮外所得好处不多,因此我们提议在条件成熟地区减租外可按政务院规定,以降低一级办理债务,即农民借地主债按规定办法中对富农债务办法处理,富农从农民内部问题处理,为此问题现须政务院公布。不在少数民族地区实行则只能转呈政务院,经批准后才能实行。清匪反匪首:在少数民族地区不反霸,退押,但清匪仍要进行,匪首仍要处决,为此汉人区更要慎重,即凡直接为匪之匪首(非窝匪等情况)罪大恶极为少数民族痛恨,经少数民族群众讨论主张处办者经省级批准可处办,徒刑至死可追回其本人为匪时所得脏物,不改变其家属原来经济状况。

(二)减租后处理债务在新收复区少数民族占多数之地区,目前均不进行。(如雷山、紫云、剑河、台江等县)目前只进行剿匪清匪,安定社会秩序吃盐等问题。

联合政府问题:

根据干部情况应自下而上的建立乡政府委员会,委员人数,按各民族人口比例配备,经过委员会从中提拔少数民族的干部,当正副职,按人口比例情况及干部能力情况(一般原则对少数民族干部要求不能过高)来配备。根据贵州民族杂居情况在乡以下可实行区域自治,在乡以上则应建立联合政府。目前的中心问题是少数民族干部缺乏,只有积极培养干部才能实际上解决区域问题与联合政府问题,关于培养干部现已拟有初步意见。

(三)在少数民族地区进行工作方法问题。自上而下的争取团结上属与自下而上的发动群众相结合,凡在上属统治强的地区及群众觉悟更低的地区更应重视争取上属,说服他们自动减租等。改革均应着重于说服自愿进行调解,不着重于发动斗争。具体方法则是召开县区少数民族代表会,说明政府政策,通过大家同意,然后进行减租等,反匪首应经过他们自觉自愿进行。

贵州省委

十二月五日